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2-040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7月6日在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313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4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治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

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

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